

证券代码：300702

证券简称：天宇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2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昌邑天宇药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昌邑天宇”）于近日收到了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、山东省财政厅、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企业名称	证书编号	发证时间	有效期
昌邑天宇药业有限公司	GR202437001357	2024年12月7日	三年

根据国家有关规定，昌邑天宇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连续三年（2024年至2026年）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，即按15%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本次获证系昌邑天宇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，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五日